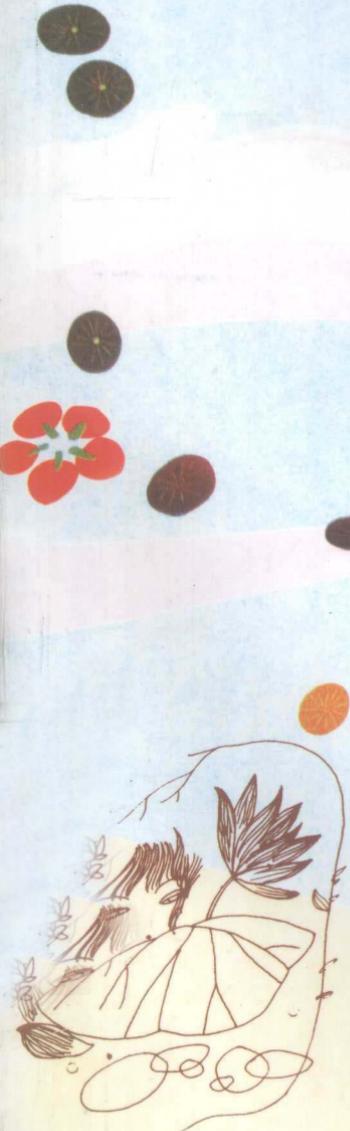


# 残 破 的 梦

默生著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

# 残破的梦

默生著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**

残破的梦 / 默生著 ——成都：四川人民出版社，  
2001.7  
(新世纪作家文丛)  
ISBN 7-220-05559-5  
I . 残... II . 默... III . 文学 - 作品综合集 - 中国  
- 当代 IV . I 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49127 号

CANPODEMENG

**残破的梦** (新世纪作家文丛)

默 生 著

责任编辑	蒲其元 天涯
封面设计	智多星
技术设计	古 蓉
责任校对	宓 月
出版发行	四川人民出版社 (成都市盐道街 3 号)
网 址	<a href="http://www.booksss.com">http://www.booksss.com</a>
E-mail:	scrmcb@scinfo.net
印 刷	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850mm × 1168mm 1/32
印 张	7
字 数	155 千
版 次	2001 年 7 月第 1 版
印 次	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	1-6000 册
书 号	ISBN 7-220-05559-5 / I · 849
定 价	16.80 元

■ 著作权所有 · 违者必究

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工厂联系调换。

# 自序

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那些风雨如磐的日子里，人们是绝口不提什么家庭、夫妻、子女、恋人的情与爱的。倘若有情有爱的话，那都只能是阶级的情阶级的爱，舍此而无它。

否则，将被视为大逆不道的异类。

那是一个谈“情”色变、谈“性”质变的可悲年代。也因此压抑的人性更加扭曲，封杀的情爱更加落寞。

其实，那个年代的年轻人，也和今天的同龄人一样，有着同样丰富多彩的情感。

只是他们妄图以离经叛道的勇气，以青春的肉体，去冲破因受太多传统道德观念禁锢而寻求真爱时，其行为和心态却已经产生了扭曲。

在他们的青春萌动期里，由于失去了正常的调教，便不管不顾地去谈情说爱，不问青红皂白地去触动“性”的雷区。这，使得他们作出了太大的牺牲，并由此演绎出一段生生死死、恩怨情仇的故事……

兴起写这《残破的梦》的念头时，人还很年轻，年轻得

只会发憋气，当然也十分单纯。那时，对世事人生难免有这样那样的偏激。

后来，基于人情之常、养儿育女的因素，便把这做着的“残梦”束之高阁，让它备受冷落。这期间，中国家庭又悄然产生了陪读现象，做父母者，大都渴望自己的“小太阳”、“小皇帝”们成才，便有了我这样的老书僮。

加之本人素无凑热闹的习惯。人多的地方不去，吵嚷的地方不往，陪吃陪喝的机会不算少，却又总不善应酬。吃，固然不顺胃，喝，又不胜酒力，尽量躲着的时候多。要去卡拉OK一曲，舞池旋上那么两转，昏昏然找不到南北。灯红酒绿的场子里一坐，小姐上茶男侍点烟，搞得手脚浑没放处。

因此，只得紧闭家门，陪“公子”读书。这一来二去，总不能老陪着他念《新三字经》吧，只好又重做那陈年老窖似的“残梦”。

我得承认，在经过近二十年生活的摔打磨砺之后，对以往的一些事儿，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。

我很讨厌洪云和赵黔芳，他们虽同样是那个时代的牺牲品，但因一个受小市民家庭潜移默化的影响，成了人群里的投机家，不惜用别人的鲜血捞取政治资本。另一个之所以变成坏女孩，则由于自身长相的欠缺，受人歧视而产生了病态的逆反，是典型环境里的典型人物。倘若换到了今天，相信她会是个学有所成的女性，可惜她变味了。

康霞和春生“最后的晚餐”，这或许有损她的形象，但谁叫她同时爱上两个男孩呢。需知，这爱是天各一方的诀别，是哀挽的绝唱，我也没法为她开脱。文菲太软弱，受了污辱

非但没揭露，反而以自己的生命作代价，这确实不可取。那个时代有那个时代的局限，以生命作代价的何止文菲一人？！不能用今天法制昌明的眼光去看那个时候。即便是现在，何尝又没有为保持名节而默默吞泪的现象呢。因此，我觉得她只能去投湖。否则，她无法面对她所生活的现实。但愿翠鹅湖洗涤了她的一切耻辱。

我喜欢康霞、文菲和丽娟这三个女孩。她们敢作敢为、敢爱敢恨，还敢去死。开始时，想来点大男子主义，让男人占主导地位的。殊不知写到后来，他们的身影被女人的光彩所笼罩。说来也巧，当我写完这《残破的梦》最后的一个字时，正是康霞母子从雷庄机场飞上蓝天，回美国过圣诞节的那个夜晚。我不知道洋人是怎样过圣诞节的，但我想康霞和她的孩子们是知道怎样过的。我从心底里祝福这母子仨平安幸福。

因此，不管咋说，我是希望人性善良的。

我所缅怀的，是那已逝的情怀。我所欣慰的，是现实生活中存在的融融暖意。

在此，我十分感谢为《错位的爱》和她的姊妹篇《残破的梦》出版而付出辛勤劳动的海梦先生，感谢给予我无私帮助和鼓励的漆春华、李连昌二兄。

二〇〇〇年十二月廿五日

凤凰山麓陋室·播州

# 第一章

一场暴风雨，洗涤了天边凝重的云幛。世间万物，都感受到了这大自然中蕴含的强劲破坏力。

站在枯枝上的蝉儿，不知啥时候停止了聒噪；轻浮飘荡的柳条，弯弯的低垂着头，吻住湖水，一动不动的，没点精神；黄白相间的菊丛下，花蕾儿东一点西一点，洒得满地狼籍；野花伴着杂草，深深地陷在泥淖之中，仿佛传来瑟瑟的低吟……

一切似乎都被揉碎了，显得面目全非。

生活中未曾料及的纷乱，使得人们手足无措，就像这乍阴还晴、难以捉摸的天气。

像探究秘密的天真稚童，当大家咬着牙把这人生的万花筒敲碎，得到的，除了散落一地的破纸屑和玻璃片而一无所获时，那难言的惆怅和追悔莫及，让人真是欲哭无泪。

是啊，一件多完美、多新鲜，在其中有着大千世界的万花筒，竟让好奇心给毁了。

更多的，是那受骗上当的悔恨。

两年前，当这些莘莘学子刚踏进这座省城有名的学府时，展现在眼前的，是浓荫掩映中静谧而庄重的教学大楼、绿波荡漾的翠鹅湖。听见的，是年轻健康、圆润柔美的笑声，充满着活活泼泼的生活气息……

可今天，这一切仿佛都是久远记忆里的东西，生活已经和正在发生着一个普通人智力所难以理解的变化。

这一切变化，正是那“整个中华，连一张安静课桌都安放不下，幼稚园也关了门”前前后后的那些日子。

在文学常修课上，舒振以他抑扬顿挫的苏北口音，朗声诵读着龚自珍的《病梅馆记》这篇文章，间或插上一两句注释。

他那瘦削高挑的个子、炯炯烁亮的眼神，疏朗斑白的发丝，使听课的学生们油然生出一股仰慕的情愫。

“同学们，今天我读的这篇《病梅馆记》，是龚自珍在道光十九年辞官南归时所作。

文章的中心思想，是针砭时弊，以梅树的病状及其病因，揭露了清王朝的封建专治——

谈到清王朝的专治嘛，又不能不涉及‘文字狱’这类冤案。文化领域内的残酷杀戮，使当时的文化人人人自危。当然，这是有其历史渊源的，因为满族人在未入主中原之前，在生产技术、文化修养方面，都比汉人落后一大截子。

靠着秣马厉兵、‘八旗子弟’的勇武，利用了明末王朝统治集团内部的种种矛盾，拥兵入关，得以一统中华。对他们来讲，这不能不是一种意外的侥幸。

不管咋说，满人算是进了紫禁城，登上了皇帝的御座。接下来，他们向汉人学习一切，而且还网罗了一批文人，重新修订了古往今来的史籍文献。

新的政权建立，自然带来了轻征薄赋，歌舞升平，便有了励精图治的康乾盛世。其后，由于好大喜功，闭关锁国，‘八旗子弟’也从戎马倥偬的征战中脱身，陷进了斗鸡走狗、赌博狎妓、无限享乐的泥潭，渐渐地骄奢淫逸起来。

他们越发瞧不起汉人，把汉人当奴才驱使。但反过来，却又全盘吸收了中华文化的精髓。满人就是带着这种矛盾心理，维持了它二百六十七年的统治。”

讲到这里，舒振稍稍顿一顿。抬起头来向课堂上的数十个男女学生看看，他们是那样专注，这让他感到满意。

对这些整天埋头在阿拉伯数字和力学定理中的学生，能有几节文学课，不能不说是一种精神生活的调剂和补偿。

身为教务主任的舒振，此时的心情是愉快而轻松的。

但课堂上，也并非湛蓝的湖水一样平静。时不时的，仿佛轻飘的柳枝划破水面，总有那么丁点儿的骚动。

这骚动，是一个黝黑矮矬叫洪云的学生引起的。

他，并没有专心听老师的讲授，只把茫然的目光投向窗外，看碧空里流动的浮云。

那脸上又分明流露着不屑的神色，像是在说：“谁爱听你这个老古董瞎扯那些古人僵尸！”

舒振教书育人几十年，见到这种心生杂念的学生也不在少数，课堂上他也很少理会，只是语气更加凝重地接着上面的话题，说：

“——生产技术的先进和璀璨的文化艺术，虽然改变了旗人的意识形态，但却一点也听不进反对意见。总是寻找、利用机会来压制汉人。

由于悠久的历史文化以及前朝统治者对士大夫阶层的容忍，造就了文人放荡形骸、爱发牢骚的臭习惯。在新主子的面前不太懂得谨慎，仍旧随意地抒发自己的感慨，殊不知，这下可就闯了天大的祸。

譬如有这样两句诗，叫‘清风不识字，何事乱翻书’和‘夺朱非正色，异种也称王’，均遭来了杀身之祸。有人告发说，这前一句诗是骂大清帝国是不识字的文盲，后一句更是大逆不道，骂旗人是异种夺了朱明皇帝的位，坐实了谋反的罪名。

其实，我们现在回过头来仔细推敲，不管是‘清风’也好，‘夺朱’也罢，都只是文人骚客随意抒发感慨而已，何尝有半点造反的意思在内呢。难怪龚自珍有首义愤填膺的名诗：‘九州生气恃风雷，万马齐喑究可哀。我愿天公重抖擞，不拘一格降人材。’

这‘万马齐喑’指的就是文字狱所造成的结局。至今这首诗读起来，仍是那样的脍炙人口、铿锵有力。

——同学们，我是否已经讲得太远？！那好，我们不妨回过头来分析《病梅馆记》吧……”

这种时候，舒振总是表露出欲罢不能的情绪。

他那深沉睿智的目光，透过两道疏朗的秀眉，闪烁着熠熠的火花。

情感的奔放，如脱缰野马，使他难以收束自己的语言。

为这一点，他往往很是气恼。因此，一个轻微的、下意识的掩卷掷笔的动作，使他结束了这堂课。

易敏之特别喜欢听舒振的课，是因为他对文学有着莫名的偏爱。

为此，舒振也青眼有嘉，介绍他在校刊《求索》里担任了文学版的编辑。并在批改了他习作的一首十四行诗后，将自己珍视如性命的一本古版线装的《稼轩长短句》赠给了这个得意弟子。

当然，他们都未曾想到，由于这本小书和那堂生动异常的文学课，已经为他们深深地埋下了灾难的种子。

文化革命运动，在这边远的省城也轰轰烈烈地展开了。它，荡涤着全社会的角角落落。首当其冲的，自然是大大小小的教育学府。文化大革命么，革命的对象不就是有文化的地方吗？

从北方吹来一股热辣辣、带血腥味的“打倒一切、扫荡一切、砸烂一切”的飓风。

安静宁谧的校园沸腾了……

初生牛犊的学生们乱糟糟地拥进了校长办公室，“强烈要求”校长公开发表演说，支持学生的“造反”行动。

贺宾看着这些青年男女带着激昂兴奋的情绪，往昔那种指挥千军万马、镇定自若的儒将风度也不知跑到哪儿去了。面对这一伙学生，他只能神色严峻如天神般守护在自己的办公室门口，一句话都说不出来……

这时，一个矮胖墩实、左面太阳穴边有块铜钱般大小疤

痕的学生，跳上了四人座真皮沙发，左手叉腰，右手趁势撕下墙上一张浓墨饱蘸的条幅，煽动性地说：

“同学们——请你们看看，这就是最最典型的封建士大夫的肮脏东西——”

他手里挥动着破碎的条幅，等待着静场的效果。

这个叫洪云的学生，素来喜欢研究人的心理活动，他的这一停顿，达到了预想的目的，拥进校长室的人群安静了下来。

“什么‘必先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，饿其体肤，空乏其身……’这分明是想把我们年轻的一代，引向封资修的道路嘛——嗯！”

为什么偏偏把窗帘搞成果绿色？难道就不能用红色吗？写语录刷标语，为什么不用红纸金字，偏用白底黑字——呃。你们这些走资派，还有点革命气息吗？”

这种挑剔，已经到了欲加之罪的地步。

洪云居高临下，看着这些情绪激昂、犹如嗡嗡嘤嘤无头苍蝇般的人群，更加成竹在胸。以雄辩而略带强辞夺理的口气，继续着他的演说：

“把一个办公室，搞成一座阔公馆。什么盆景、鲜花，完全是一套资产阶级个人享乐的东西。踩在我脚下的皮沙发，无疑是这伙官老爷们养尊处优的温床——难道他们心目中，还有全世界被压迫、被剥削的三分之二劳苦大众吗？——呃！”

洪云越说越气，那彻夜未眠、显得苍白异常的脸色，已经胀得通红，干涩嘶哑的嗓音，近乎歇斯底里。

明显的煽动，实在不能满足他的某种欲望。

最后，他用权威的语调说：“同学们——革命小将们，面对这一大堆封资修的烂狗屎，我们该怎么办。呃？”

早就手痒痒的一大群学生吼叫起来：

“砸烂封——资——修，打倒——贺宾！”

“对！砸烂它、捣毁它。‘闹红’时，湖南的农军可以在地主小姐的牙床上跳跳。今天我们也要扬眉吐气，在校长老爷的沙发上跳一跳了——”

随着几声痛苦的木材破裂声，原本富丽堂皇的高级真皮沙发，瘫倒在墙脚边。果绿色的窗帘，被“吱啦”一声撕破斜挂在办公桌边缘。

阳光挤进了这一禁区，使过去淡雅幽静的办公室，像一个羞涩的少女突然被人剥去衣衫，露出一副惊慌失措的脸相。

山水字画不知何时，成了破烂，东一块西一条悬吊在墙上，仿佛白净的脸膛被人抓伤。

……

一切的一切，都似闪电般的快捷。

校长贺宾和他的属员们，被他们的弟子们挟持着，押解着，像羊群一般被驱赶到体操场……

不知什么时候，一顶顶纸质的高帽，已经扣在了他们的头上。这些校园当局的显要们，仿佛置身于乱糟糟的山羊群中，脑子里只是一片莫名其妙的惊叹号，早已辨不出东西南北……

校团委办公室也同样遭到类似的洗劫。

只是那里的斗争方式更加特殊，因为摇旗呐喊的，绝大部分是女学生。她们除了叽叽喳喳外，行动上似乎要来得文雅些。而她们的对手，却是大不了她们多少、油腔滑调的“花花公子”沈铁军。

这群“娘子军”的领队，是高大魁伟的程幼飞，他显然对付不了这种局面，只得跑步到教学大楼去向洪云搬救兵。

“唉，我说洪大‘指挥’。你该去那边一趟，我既对付不了娘娘腔的沈铁军那家伙，也同样对付不了那群吵吵嚷嚷的小姐们。”

“嗨——我的体操健将，你今天怎么也变成了小脚女人？现在可不是在鞍马上、平衡木上的不偏不倚哟！”

‘革命不是请客吃饭……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’。稍微的动摇，都会给我们的事业带来不可低估的损失。而你——对资产阶级还恨不起来，存在着心慈手软，这是右倾投降主义嘛——呃。”

洪云夸大其辞，想把程幼飞玩于股掌之上，玄乎其玄的教训着。不过，他还是旋转身子，气度不凡地打着直截了当的手势，随着程幼飞风风火火地离去。

这时候的洪云，颇有几分志得意满、心高气傲的狂态。其实，就他的家庭教养和生活环境，也只不过是社会底层里的小市民。

从很小的时候开始，他所见到的，是父亲从干部食堂里，悄悄拿回来的油盐酱醋；听到的，是父亲服侍坐小轿车的某

要人升迁贬黜、某人物在外搞女人什么的绯闻轶事……因此，他很早就养成了一种矛盾心理。

外表上，他刻意模仿达官显贵的行为举止。内心里，却又保留着卑微怯懦的情绪。

昨天，他还在走廊里见到教务主任舒振低头躬腰行礼，表现出十二万分的卑怯。

今天，他可以在一夜的狂风骤雨之后，指着校长贺宾的鼻子骂娘，颇有几分小人得志。

素来直心直肠的程幼飞，听着洪云不着边际的说教，心里既不服气还有点儿着恼。

好在他是个对人对事不爱深究深思的角色，也不愿逞那口舌之利，只是就事论事地说：

“洪兄，你的那通‘伟大宣言’，可不要对着我哟！堂堂学府，竟然藏污纳垢，容忍沈铁军这号人，我是早已看不惯了，那家伙只会招惹女孩子，十足纨绔子弟一个。”

洪云其实也不想惹恼程幼飞。

他还想利用他敢冲敢闯、头脑单纯达到自己登上政治舞台的目的。因此，他放下一张僵硬严峻的脸谱，有些讨好地说：

“对——对、对，幼飞你说得对。不管怎么说，我们都是一个战壕里的战友嘛，都是响当当的‘红五类’。我们有着共同的目标，就是打倒沈铁军这类小爬虫，打倒——”

他还想往下说，见幼飞一脸茫然，便只好半路刹车。心里不禁想：“唉，跟这种头脑简单、四肢发达的‘战友’谈理想、谈宣言，真他妈无异于对牛弹琴。”

此时，洪云胸腔里翻腾着熊熊烈焰，犹如一个纵火者，一个持着火种的恶神，有着一种占有一切、砸烂一切的冲动和欲望。用行动代替了语言，他推搡着高出自己大半个头的程幼飞，向校团委办公室的方向奔去。

人潮涌动的团委办公室前，沈铁军站在台阶上，以他那三十岁年纪仍然显现出来的大孩子模样，极力平静地带着甜甜的笑意，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，带着拖腔，有几分温顺地说：

“同学们——同志们、小将们，请大家不要瞎哄哄，好么？冤有头、债有主，我沈某人可没和各位过不去的地方呀。有话慢慢说嘛！这儿可不是菜市场。我即便有什么过错，是可以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来解决的，围攻的手段是不可取的，你们说——是不是？要说错嘛，也不全在我，主要责任么，是在——”

“谁听你那一套，你想一推了之吗？”

沈铁军还没想好究竟错在哪里，这句不愠不火、超越所有嘈杂声音的指责，无疑一声焦雷，直透他的耳膜。

他的脸色，由白转红、由红转紫，心尖儿一阵刺痛，极不自然地抬起头，向发出这声音的方向看了看。

这声音，他是那样的熟悉。虽然这时候周围环视着几百双表情各异的眼睛，但他的心底，却因为这甜美的声音千百万回的萦绕，让他感受到温馨。

他脑子里，仿佛加快放映的电影胶片，叠印着、飞舞着、定格着往日的片片断断。

最伤脑筋的，是他曾用一种卑怯的方式，追求过这个叫

刘丽娟的女孩，有那么一次，在这办公室的沙发上，想要占有她……

挣扎中的她被撕破了真丝外衫，两颗化学玻璃纽扣，至今还珍藏在他办公桌最里边的旮旯里。

直到现在，那光滑温润的肩背，刚刚熟透、鼓胀饱满的胸脯，还时不时烧灼着他的大脑。

当然，他的企图并没得逞。

梨花带雨、满脸娇怒的刘丽娟，赏了他的脸颊脆生生一巴掌。

这，保住了一个纯情少女的清白，也因此阻止了一个热血男人向深渊的堕落。也幸好女性的羞耻感，使他没被告发。否则，他早就没机会站在这台阶上挥动双手了。

这虽是过去很久的事，但要是刘丽娟今天当众揭露出来，他恐怕不死都会脱层皮。想到众怒难犯这一层，不免惶悚。

往日风流倜傥的沈铁军，双腿禁不住颤颤抖抖，一时间像是狂涛中一叶无主的孤舟。但哪怕是最蠢笨的动物，在面临危险时，总有一种自救的本能，何况是他这种军大政治系出身的人呢。

“喂，各位同学——大家要懂得党纪国法。我这里是档案机密重地，可不能随便……”他话还没说完，就被刚巧赶到的洪云打断了。

“我说姓沈的，你别不识抬举。好嘛——想用档案机要这道护身符来封住我们革命小将的步伐吗？告诉你——没那回事。对我们来讲，任何地方都不可能是禁区，哪怕是中南海——”这具有煽动性的话语，顿时镇住了沈铁军，也使围